

## 五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采购人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电气自动控制实训台），属于（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浙江百英瑞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282.7524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1.538386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电气自动控制实训模块），属于（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浙江百英瑞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282.7524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1.538386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机床电气维修排故模块/X62型万能铣床电气线路实训考核单元、T68型卧式镗床电气线路实训考核单元），属于（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浙江百英瑞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282.7524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1.538386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数字化集成应用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杭州志杭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1915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02.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（多媒体控制讲台），属于（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浙江百英瑞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282.7524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1.538386万元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6. （线路改造与美化），属于（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浙江百英瑞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282.7524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1.538386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7. （配套教学资源），属于（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浙江百英瑞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282.7524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1.538386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盖章：\_\_\_\_\_

日 期：\_ 2026年5月8日 \_